公司代码:603590　　公司简称:康辰药业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0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000万元。

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辰药业	60359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志松	谢波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7号院23号楼	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7号院23号楼
电话	010-82898898	010-82898898
电子信箱	ir@konrunsz.cn	ir@konrunsz.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立足于中国本土,用全球新的标准致力于创新药的研发,以市场为导向满足临床需求,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创新药企业。秉承“用生命科学呵护人类健康”的核心使命,公司成立至今,持之以恒专注于创新药事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业绩稳步增长,在销产品“苏灵”是一种高纯度、单组分血凝酶临床止血药物,是目前国内血凝酶制剂市场唯一的国家一类新药,被医院多个临床科室广泛用于减少手术中的出血,以及控制术后,创伤及疾病引起的出血。同时公司在研管线深入布局靶向抗肿瘤药产品系列,高标准高起点进入市场空间较大的抗肿瘤药领域,培育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创造能力。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严格遵循GMP,行业法规等要求进行原辅包材等生产性物资的采购,公司对市场供应情况、市场价格等信息进行调查和比价,并依据生产计划、实际库存情况等安排采购计划,在严格审核供应商资质、供货质量的基础上,通过商务谈判择优选择。

2.生产模式

在生产方面,公司本着“以人为本,合法守规,质量为先,绿色生产”的理念,将GMP贯穿至人、机、料、法、环全方位管理,保证从物料采购、药品生产、过程控制及产品放行、贮存运输的生产全过程处于受控状态,确保所生产的药品符合预定用途和法用要求。公司集中发挥人才、设备、资金等优势,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不断满足国家对药品质量管理的最新要求,建设安全、环保、和谐的生产环境。公司应用信息化手段,根据销售计划制订生产计划,实现均衡生产。

公司的销售为经销方式,两票制后,公司的直接客户为配送商(即公司发货给配送商,由配送商将产品配送到各医院),产品的学术推广签约全国各地的服务商来完成。

公司为适应行业变革和两票制下的学术推广工作,专门设计了“联盟模式”,即“公司+推广服务商+自营”的模式。公司通过这种模式,最大限度的发挥公司与推广服务商之间的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让双方的资源利用和效率实现最大化。

公司的联盟营销模式有以下几个特点:

(1)公司负责苏灵产品的生产、质量控制、生命周期管理、品牌策划及推广,并对推广服务商的学术推广进行直接的指导和监督,确保服务商的学术推广严格按照公司的方案和要求,科学、合规、有效地开展。

(2)推广服务商主要承担与当地客户的沟通协调和临床学术推广等工作。充分利用推广服务商的团队和资源开展临床推广服务,避免公司单产品建自营团队存在的不稳定风险。目前,通过联盟模式,公司的苏灵产品实现了较好的市场覆盖。

(3)公司通过推广服务商的团队,可以实现对终端学术推广的精细化管理,并及时了解学术推广中存在的问题,使学术推广工作更具针对性和有效性。同时,通过与推广服务商的深度合作,为今后新产品投放市场,建立平台基础。

(4)为了确保联盟模式运作顺利,公司大力建立了高效的营销运营管理部,配套销售支持、数据分析、合规管理、市场准入、市场监督等五大职能。通过对这五大职能的不断完善,为一线销售和市场学术推广活动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公司立足于系统化、专业化,通过打造专业、规范、有序、完善的联盟营销体系,对市场进行深耕细作,不断地夯实和扩大市场规模。

(三)行业情况

在中国老龄化进程加快,国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医保扩容、政府持续加大对医疗卫生事业的投入,以及大健康产业推动医药消费升级等多种因素的推动下,中国医药产品需求市场不断增长。在2019年受带量采购及医保控费影响的情况下,医药行业(第三终端)医院、药店(第三终端)药品销售额约17,960亿元,同比增长4.8%。其中医院终端销售额约15,910亿元,同比增长3.6%。城市公立医院销售金额8,739亿元,同比增长3.0%。县级公立医院销售金额3,212亿元,同比增长1.1%(数据来源:米内网)。

(四)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主营产品血凝酶为“苏灵”,属于止血药领域中的血凝酶制剂,是利用我国特有的尖吻蝮蛇蛇毒分离纯化为单一组分的血凝酶制剂,根据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的统计数据,目前的止血药市场中规模最大的止血品类是血凝酶制剂,血凝酶制剂销售额复合增长率达到了5.8%。“苏灵”作为细分领域唯一的创新药,与竞争性产品相比,在有效性、安全性、质量可控、药物经济学方面优势显著,同时“苏灵”的氨基酸全序列核心专利的保护期至2029 年,专利保护期内不会有对应的仿制药上市,核心控股本报告期内了公司产品“苏灵”可持续的竞争优势。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年公司在挑战中把握机遇,在“文化千钱引领”下全体员工的人员凝心聚力,一方面通过持续深化联盟营销优势不断地拓展终端网络,另一方面通过精准的市场投入有效地开展学术活动,把公司创新药产品“苏灵”在疗效、安全性、药物经济学方面的特性和优势全方位准确地传递到市场终端,在面对行业变革跟烈竞争多重挑战的大背景下,仍然较好地保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稳步增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3,173,842,800.52	2,920,192,461.76	8.69	1,674,241,312.22
营业收入	1,095,924,550.73	1,022,164,265.75	4.28	590,580,08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080,142.06	283,929,840.55	0.81	478,817,12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606,505.59	188,115,826.31	24.71	169,390,68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27,998,110.33	2,480,714,428.69	9.97	1,355,311,90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004,452.66	263,108,138.33	-0.42	270,486,916.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6	1.98	-16.16	3.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6	1.98	-16.16	3.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5	14.79	减少4.54个百分点	42.9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92,747,541.50	350,822,184.62	217,664,838.37	304,689,98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70,649.65	100,225,789.52	54,299,256.04	62,384,44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550,975.82	93,936,886.05	42,065,745.06	56,052,89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71,629.80	69,398,825.45	71,423,947.37	53,310,050.0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3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80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建华	0	50,786,760	31.74	50,786,76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冰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6,245,600	10.15	16,245,600	质押	4,8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GL GLEE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1,600,000	14,960,000	9.35	0	无	0	境外法人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34,260	10,088,500	6.31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普华基业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	0	9,600,000	6.00	9,600,000	质押	2,900,000	其他
薛肖红	0	1,466,280	0.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覃甲鹏	0	1,173,000	0.7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10,000	1,110,000	0.69	0	无	0	其他
陈心	0	879,720	0.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屈平	-158,720	721,000	0.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刘建华、王锡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中普华基业为刘建华控制的企业,公司股东中冰仁投资为王锡娟控制的企业,刘建华、王锡娟、冰仁投资及普华基业为一致行动人。2.公司境外法人股东GL的间接股东之一为Cowin Konrunsz Limited,Cowin Konrunsz Limited的实际控制人为郑伟麟、黄荔。同时,郑伟麟、黄荔为公司境内股东南海成长的普通合伙人。3.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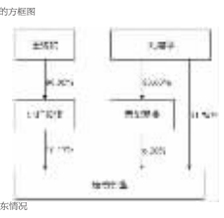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60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2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0.8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71%。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 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 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 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2)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文件和2019年9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科报。

(3)2019年5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2019年9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 [2019]9号),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说明
1	湖南京湘酿蛇类养殖有限公司	是	自成立之日起纳入
2	河北康辰制药有限公司	是	自成立之日起纳入
3	北京康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是	自成立之日起纳入
4	山东普华制药有限公司	是	自成立之日起纳入
5	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是	自成立之日起纳入

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变化情况,其体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42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锡娟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付明仲、独立董事苏中一、独立董事谢炳福、董事邬开鹏、董事邱志松、监事刘英梅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6,080,142.06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75,321,111.62元。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000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0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2020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薪酬(税前)
1	王锡娟	董事长	0
2	刘建华	董事	60
3	程凯然	董事	75
4	刘英寒	董事	60
5	陆谢波	董事	0
6	邓伟鹤	董事	0
7	谢炳福	独立董事	24
8	付明仲	独立董事	24
9	苏中一	独立董事	24

公司董事刘建华,程凯然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公司董事刘英寒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均不以董事身份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董事薪酬按月发放。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1)董事刘建华先生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建华,王锡娟,刘英寒回避表决。

(2)董事程凯然女士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程凯然回避表决。

(3)董事刘英寒先生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英寒,王锡娟,刘建华回避表决。

(4)独立董事谢炳福先生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谢炳福回避表决。

(5)独立董事付明仲女士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付明仲回避表决。

(6)独立董事苏中一先生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苏中一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薪酬(税前)
1	刘建华	董事、总裁	60
2	程凯然	董事、副总裁	75
3	唐志松	董事会秘书	100
4	宋晓弥	财务总监	13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1)总裁刘建华先生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建华,王锡娟,刘英寒回避表决。

(2)副总裁程凯然女士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程凯然回避表决。

(3)董事会秘书唐志松先生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财务总监宋晓弥女士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10.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需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1.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43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云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监事汪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6,080,142.06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75,321,111.62元。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000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0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44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6,080,142.06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75,321,111.62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000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0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开始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此方案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方案具备合理性、可行性,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045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84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3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3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142.5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 年4月20日全部到账,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4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8]G16000220621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金额

项目	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1)	891,425,937.00
减:2019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2)	270,547,045.85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3)	214,747,062.90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4)	21,820,704.3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应有金额(1-2-3+4)	427,952,532.6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金额	427,952,532.62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活期存款期末金额	31,250,082.62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期末金额	396,702,450.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85,294,108.76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21,820,704.38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27,952,532.62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中期末余额为31,250,082.62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为396,702,45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自上市以来,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于2018年4月20日与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1月17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河北康辰制药有限公司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2019年4月25日,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0000011857870002439526 6)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就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截至2019-12-31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630264669	募集资金专户	7,609,813.44
	707123687	结构性存款	180,000,000.00
	707436196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707536509	结构性存款	170,000,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5000094947820	募集资金专户	6,143.26
	2000000067547 8	定期存款	702,450.00
	15000097892304	募集资金专户	21,190,876.09
	18014522385188	结构性存款	26,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35370188000114491	募集资金专户	2,443,249.83
合计			427,952,532.62

注: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指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

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指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

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指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开户和存管银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建设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已以自筹资金预付部分发行费用,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金额
1	创新药研发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015.5166
2	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	2,871.5361
合计		5,887.0527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及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9G16000220772号”鉴证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广发证券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截至2019年1月7日,公司已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887.0527万元予以置换完毕。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过2018年10月31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或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年10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9年10月28日,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或银行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年日最高余额为8,500.00万元,在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内,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现得理财收益合计为1,524.25万元,已到期理财产品均按照约定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产品及定期存款尚未到期的本金金额为396,702,45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理财账户	受托方	存款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70712368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18,000.00	2019.7.9	2020.1.9	184天	3.60%
70743619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2,000.00	2019.10.31	2020.1.31	92天	3.70%
70753650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17,000.00	2019.12.6	2020.3.6	91天	3.75%
2000000067547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70.245	2019.12.5	2020.3.5	90天	1.40%
1801452238518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2,600.00	2019.12.12	2020.3.12	91天	3.70%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究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规划的议案》,上述议案于2018年11月23日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究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之一的金草片研发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7,612.23万元,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新药研究及靶向抗肿瘤药物创新平台建设项目”中的其他项目,不涉及新增募投项目的情况。该募投项目变更前,金草片研发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含尚未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金额)283